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瑛蘭
電話：(06)2130669分機261
傳真：(06)2130668
電子信箱：tnkawaki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資字第11214442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44428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教育部因材網「因雄崛起」平臺—112年
「資訊防衛戰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，請惠予轉知
所屬學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1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3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於112年11月9日至113年1月31日止，歡迎全國師生踴躍參加。詳細活動內容請參閱官網 (<https://adl.edu.tw/hero/>) 及臉書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heroj7.tn>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局資訊中心

